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ENYIN WANGUO (H.K.) LIMITED

申銀萬國(香港)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8)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

業績

申銀萬國(香港)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上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入	3	189,314	162,616
佣金費用		(44,444)	(44,069)
僱員福利費用		(53,769)	(46,309)
折舊費用		(3,566)	(1,998)
金融服務業務之利息費用		(1,282)	(807)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		-	(1,641)
其他收益	3	659	223
其他費用淨額		(57,863)	(32,570)
除稅前溢利	4	29,049	35,445
所得稅費用	5	(2,301)	(5,356)
期間溢利		26,748	30,089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26,748	30,103
非控股權益		-	(14)
		26,748	30,089
中期股息	6	5,308	5,308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7		
基本及攤薄		5.04 仙	5.67 仙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期間溢利	26,748	30,089
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投資：		
公平價值變動	940	(2,041)
轉撥至簡明綜合收益表內之虧損		
－ 減值虧損	-	1,641
所得稅之影響	-	66
除稅後的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940	(334)
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27,688	29,755
應佔全面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27,688	29,769
非控股權益	-	(14)
	27,688	29,755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784	9,634
聯交及期交所交易權		4,212	4,212
其他資產		23,974	12,692
金融工具	8	17,765	12,820
遞延稅項資產		1,696	1,961
總非流動資產		<u>68,431</u>	<u>41,319</u>
流動資產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投資		172,859	145,709
應收帳款	9	535,522	534,954
貸款及墊款		858,877	885,172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2,997	15,168
可退回稅項		-	54
代客戶持有之銀行結存		1,820,329	1,906,406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33,679	123,999
總流動資產		<u>3,534,263</u>	<u>3,611,462</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10	2,302,457	2,312,4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5,902	100,199
計息銀行借貸		54,824	62,492
應繳稅項		9,630	7,689
總流動負債		<u>2,452,813</u>	<u>2,482,820</u>
流動資產淨值		<u>1,081,450</u>	<u>1,128,642</u>
資產淨值		<u>1,149,881</u>	<u>1,169,961</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265,380	265,380
儲備		876,574	854,194
擬派／宣派股息		5,308	47,768
		<u>1,147,262</u>	<u>1,167,342</u>
非控股權益		<u>2,619</u>	<u>2,619</u>
權益總額		<u>1,149,881</u>	<u>1,169,961</u>

附註：

1. 主要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 16 之適用披露規定編製，並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中期財務報告」之規定。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本期間，本集團採用若干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下文附註(a)詳述。

(a) 會計政策及披露之更改

本集團已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惟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對首次採納者披露比較數字之有限豁免
香港會計準則第 24 號（經修訂）	關連人士之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32 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權之分類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4 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4 號最低資金需求之預付款項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9 號	以股本工具抵銷金融負債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	對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 二零一零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改進包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27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4 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 13 號作出之修訂。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此等財務報表採納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嚴重高通脹及剔除首次採納的固定日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金融工具：披露－金融資產之轉撥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修訂本）	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 12 號所得稅 ²

¹ 於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生效

²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生效

³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內生效

1. 主要會計政策 (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續)

本集團現正評估首次採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影響。截至目前，本集團認為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

2. 營運分部資料

	證券買賣 及投資控股 千港元	證券經紀 及交易 千港元	證券融資 及直接貸款 千港元	投資 顧問服務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	<u>(8,822)</u>	<u>137,844</u>	<u>41,165</u>	<u>19,127</u>	<u>189,314</u>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溢利	<u>(9,736)</u>	<u>4,353</u>	<u>32,356</u>	<u>2,076</u>	<u>29,049</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 (未經審核)					
源自外來客戶之分部收入	<u>(7,883)</u>	<u>126,651</u>	<u>28,932</u>	<u>14,916</u>	<u>162,616</u>
分部業績及除稅前溢利	<u>(2,160)</u>	<u>11,763</u>	<u>22,899</u>	<u>2,943</u>	<u>35,445</u>

3. 收入及其他收益

收入（亦為本集團之營業額）及其他收益之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金融服務：		
佣金及經紀佣金收入	142,318	132,697
證券融資及直接貸款之利息收入	41,159	28,927
買賣證券及期貨合約之公平價值 虧損淨額	(9,339)	(8,397)
提供服務之收入	10,569	6,639
	<u>184,707</u>	<u>159,866</u>
其他：		
銀行利息收入	4,212	2,275
源自下列投資之股息收入：		
經損益按公平價值列帳之上市證券投資	344	424
其他	51	51
	<u>4,607</u>	<u>2,750</u>
	<u>189,314</u>	<u>162,616</u>
其他收益		
匯兌收益淨額	659	223
	<u>659</u>	<u>223</u>

4.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慈善捐獻	40	40
根據土地及樓宇經營租約應付之最低租金	16,114	12,311
買賣上市證券投資及期貨合約之已變現收益淨額	(314)	(1,326)
	<u>16,830</u>	<u>11,025</u>

5. 所得稅

已就期內源於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6.5%（二零一零年：16.5%）之稅率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源自香港以外之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本集團有業務經營之國家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本期 – 香港		
本期間支出	5,724	5,35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3,794)	-
本期 – 海外	106	-
遞延	265	-
	<u>2,301</u>	<u>5,356</u>
本期間總稅項支出	<u>2,301</u>	<u>5,356</u>

6.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中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 1 港仙（二零一零年：1 港仙）	<u>5,308</u>	<u>5,308</u>

7. 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股權持有人應佔本期間之未經審核溢利 26,747,742 港元（二零一零年：30,102,856 港元）及期內已發行之 530,759,126 股（二零一零年：530,759,126 股）普通股計算。

本集團於上述期間內並無已發行具攤薄效應之潛在普通股。

8. 金融工具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可供出售投資，按公平價值：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投資	3,643	3,483
非上市之股本投資	11,652	6,867
非上市會所債券	2,470	2,470
	<u>17,765</u>	<u>12,820</u>

9. 應收帳款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收帳款	557,292	556,724
減：減值	(21,770)	(21,770)
	<u>535,522</u>	<u>534,954</u>

除本集團同意給予信貸期外，應收帳款乃於各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結算日到期。

於報告期完結日，根據交易日期計算之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488,565	496,858
一至兩個月	13,419	17,932
兩至三個月	10,932	7,592
超過三個月	44,376	34,342
	<u>557,292</u>	<u>556,724</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應收帳款中包括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所結欠之應收經紀帳款 5,888,912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32,429 港元），乃因證券買賣交易而產生。該結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10. 應付帳款

於報告期完結日，根據交易日計算之應付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個月內	<u>2,302,457</u>	<u>2,312,440</u>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欠本公司最終控股公司之應付經紀帳款 14,855,506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5,205,996 港元），乃因證券買賣交易而產生。該結欠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有關交易之結算日支付。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應付帳款結欠中包括代本公司一中間控股公司持有之獨立客戶款項 298,592 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614,123 港元），乃源於證券買賣交易。該結欠為無抵押、按銀行存款儲蓄年利率計息及須於要求時支付。

11. 帳目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

中期股息

董事局議決派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二零一零年：1港仙）予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有關股息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六日或前後派發。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六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期間不會登記任何本公司股份轉讓。股東如欲獲得派發中期股息，最遲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送達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二十八號金鐘匯中心二十六樓。

管理層探討與分析

市場回顧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香港市場走勢反覆。從周邊外圍市場來看，歐洲債務危機持續深化，美國失業率高企且債務負擔沉重，對全球股市構成壓力。在中國內地市場方面，為了抑制通脹，中國內地政府出台一系列宏觀緊縮政策，包括加息和上調銀行存款準備金率等。從總體上看，當前國內外環境依然複雜嚴峻，經濟運行中不確定、不穩定因素較多。受周邊經濟環境影響，港股市場走勢反覆。

年初以來，恒生指數在二零一一年一月十九日升至 24,430 點高位，之後反覆下探至二零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22,123 點低位。四月初回復至 24,300 點。之後大多數時間在 21,000 點至 23,000 點之間震盪。今年一至六月香港聯交所日均成交金額為 736 億港元，比去年同期日均成交 638 億港元的水平增加 15%。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經紀、投行繼續保持較好增長勢頭，資產管理業務規模與去年同期持平，投入的種子基金投資收益因市場調整而受到一定影響。從總體上看，本集團經營狀況正常，由於市場競爭激烈，經營業績較去年同期有所回落。財務報表顯示，本集團於本年度上半年錄得未經審核股東應佔溢利2,675萬港元（二零一零年：3,010萬港元），較二零一零年同期減少11%，而本集團之營業額則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669萬港元至1億8,931萬港元（二零一零年：1億6,262萬港元）。

本集團的證券經紀業務專注於香港的股票及期貨市場及中國內地的 B 股市場。二零一一年兩地市場指數均呈現震盪走勢，市場成交金額與去年同期比較有所上升。本集團通過大力發展機構交易，擴充經紀人隊伍、提高服務質量等措施，經紀業務佣金收入比上年有所上升，其中機構客戶成交金額較為顯著，本港零售客戶亦比上一年成交活躍。期貨及期權佣金收入亦比上一年有較大提升。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本集團的經紀業務錄得 1 億 4,232 萬港元收入，比去年同期的 1 億 3,270 萬港元上升 7%。在業務拓展方面，二零一一年，本集團在推廣海外機構客戶銷售和擴大本地零售隊伍仍取得良好進展，為未來的業務發展打下基礎。

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申銀萬國融資（香港）有限公司（「申銀萬國融資」）的業務主要包括財務顧問和證券承銷。二零一一年一月，申銀萬國融資為開易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的保薦人。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申銀萬國融資積極參與多項財務顧問項目及股份配售工作。此外，期內申銀萬國融資亦獲委任為八家上市公司之合規顧問。

二零一一年集團豐富和優化了資產管理部門的人才結構，完善了投資交易以及風險管理制度，為資產管理業務的做強做大奠定了基礎。二零一一年上半年，儘管全球市場起起伏伏，但是就半年表現而言，各市場上漲和下跌的幅度都不大，其中，歐美發達市場平均表現優於新興市場，主要原因是新興經濟體普遍面臨著比較嚴重的通貨膨脹，惡化了投資者對未來經濟增長的預期。我們投資的主要市場主要集中於新興經濟體，因此指數也錄得小幅下跌。值得一提的是，集團所管理的基金表現出色，明顯優於同類基金。上半年，集團一方面積極推進在港的公募基金產品發行以及大陸的相關資產管理業務，另一方面與韓國、日本以及臺灣等知名銀行及保險公司合作開發新的基金產品。目前集團計劃推出的產品種類既有傳統的權益產品，也有創新的人民幣固定收益產品，管理方式同時涉及包管帳戶，公募基金和顧問管理基金。通過集團的努力，期望下半年部分產品能夠成功發行，屆時將擴大資產管理規模並且豐富產品種類。

本集團的證券研究團隊向其證券交易及經紀業務提供專業的支援。本公司之母公司為中國內地最具領導地位證券公司之一，在其支援下，本集團已成為研究中國內地證券之專家，並發表關於中國內地證券的定期報告，同時涵蓋宏觀經濟、市場策略及分析於香港、上海及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個別中國內地企業。本集團之證券研究團隊亦編撰詳細之公司分析供客戶參考。於二零一一年上半年，母公司合共八十三名投資分析員參加了本集團於香港舉辦之週年投資會議，與亞洲、美國、英國及歐洲客戶見面並舉行國際路演。本集團相信該等考察有助加強本集團與母公司之合作關係，對本集團之研究及投資銀行業務具有正面影響。

展望

一般預計認為，二零一一年下半年，歐洲部分主權國家債務危機仍將持續，全球經濟復蘇的進程將受到影響。從中國內地經濟來看，二零一一年第一季度，實現國內生產總值 9.6 萬億元人民幣，同比增長 9.7%，二零一一年是中國內地實施第十二個五年計劃的頭一年，可以預期年內中國內地經濟仍將維持較高的增長速度。隨著中國內地政府抑制物價的措施實施，內地通脹有可能出現逐步回落的局面。從整體上看，由於當前全球經濟和金融形勢錯綜複雜，二零一一年下半年香港證券市場很可能維持震盪的格局。

鑒於以上各種因素均會對市場產生影響，本集團擬在上半年取得的經營業績的基礎上，繼續採取積極、務實的經營策略，擬繼續大力發展機構銷售業務，建立海外股票市場網上交易平臺，推廣國際大宗商品期貨交易業務，為本地和中國內地零售投資者提供更加豐富的交易產品和更為便利的交易服務手段。另外，中國內地政府官員近日來港視察時宣佈，RQFII 政策有可能較快出台，本集團正在籌備發行公募基金產品，以爭取 RQFII 政策優惠。本集團擬加大對資產管理業務的投資力度，增聘專業人員，以期保持本集團在資產管理業務方面的競爭優勢。在投行業務方面，本集團將繼續致力於首次公開招股保薦業務的開發，注重對配售業務的投入，積極推進直接投資業務，力求在做多業務項目的同時，改善投行業務的收入結構，增強盈利能力。在大力開拓各項業務的同時，本集團將會繼續加強風險管理，不斷完善公司法人治理機制，使本集團業務獲得健康、持續、穩定的增長。

資本架構

期內，本公司之股本並無任何變動。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已發行普通股合共530,759,126股，股東應佔權益總額則為11億4,700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負債率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現金1億3,400萬港元及短期有價證券1億7,300萬港元。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未動用之銀行信貸總額為5億4,800萬港元，其中2億3,800萬港元為毋須發出通知或完成前提條件下即可動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還短期銀行借貸為5,500萬港元，而流動資金率（即流動資產與流動負債之比率）及資本負債率（即借貸與資產淨值之比率）分別為1.44及0.05。

本集團具備充裕財務資源進行日常營運，並有足夠財務能力把握適當投資機會。

所持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期內，本集團並無重大收購或出售。

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資產予以抵押。

風險管理

本集團對批核客戶交易及信貸限額之審核、定期檢討所授信貸、監察信貸風險及跟進逾期債務之相關信貸風險等方面實施適當之信貸管理政策。有關政策會定時進行檢討及更新。

管理層緊密注視市場情況，以便作出預防措施，減低本集團可能會面對之任何風險。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給予客戶之所有墊款8億7,200萬港元均為孖展貸款（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億9,800萬港元），其中5%（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借予企業客戶，其餘則借予個人客戶。

匯率波動風險及任何對沖機制

本集團因進行境外股票市場交易而承擔匯率波動風險。該等交易乃代表本集團客戶進行，僅佔本集團收益一小部分。該等境外交易大部分以美元結帳，而由於美元與港元之間訂有聯繫匯率制度，本集團之外匯風險甚低，毋需進行對沖。匯兌收益及／或虧損均計入收益表。本集團會密切留意其外匯風險狀況，當有需要時會採取必要之措施。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於「展望」一段所披露之未來計劃外，本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並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未來計劃。

僱員及培訓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全職僱員總數為228人（二零一零年：215人）。期內員工成本（不包括董事袍金）合共約為5,350萬港元。

本集團致力為僱員提供專業培訓。本集團為符合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有關規定，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為所有持牌僱員舉辦一次持續專業培訓講座。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於期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為令本公司的透明度及對股東的問責性更臻美好，本公司在實際情況許可下一直致力維持高水準的企業管治。除偏離《守則》條文A.4.1外（該等偏離行為的解釋如下），本公司在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中的全部守則條文。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的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新選舉。雖然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委任指定任期，但由於每名董事皆須每三年輪流退任一次，本公司認為已可符合《守則》的精神。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操守守則。根據董事回覆本公司之特定查詢，所有董事於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刊登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已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sywg.com.hk）刊登。本公司二零一一年中期報告將會稍後寄發予股東，並將會載列於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之網站。

董事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局成員包括十位董事，其中儲曉明先生、陸文清先生、李萬全先生、郭純先生及應年康先生為執行董事，張平沼先生及黃剛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吳永鏗先生、郭琳廣先生及卓福民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局命
主席
儲曉明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